

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工業教育學系

112 學年度碩士班師培生甄選錄取名單

序號	學號	姓名
1	61270007H	李○穎
2	61270032H	周○瑢
3	61270017H	盧○方
4	61270002H	洪○愷

註：

- 一、正取標準為總成績達 80 分(含)以上。
- 二、如欲放棄正取資格，請於 112 年 8 月 17 日(星期四)12 時前，來信告知唐助教(sandratang@ntnu.edu.tw)，信件主旨請註明「工教系 112 學年度碩士班師培生甄選放棄資格」，信件內容請提供「姓名、學號」，並明確告知「○○○確定放棄正取資格」。
- 三、正取生請於 112 年 8 月 18 日(星期五)前，將 112 學年度本校學雜費繳費證明電子檔(需明確記載學年度、學生姓名)，寄至唐助教信箱辦理(sandratang@ntnu.edu.tw)，以利保留資格。